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 2023-073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时达	股票代码	0025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菁	郁林林	
办公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 1560 号	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 1560 号	
电话	021-69926000 总机转	021-69896737	
电子信箱	liujing@stepelectric.com	yulla@stepelectri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42,235,193.00	1,607,385,826.93	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4,082,565.34	-25,590,549.78	58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468,375.80	-22,911,975.80	6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5,921,378.10	-499,372,962.95	60.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79	-0.0400	569.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79	-0.0400	569.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3%	-0.84%	7.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961,513,145.78	5,979,772,500.13	-1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26,552,557.27	1,897,795,768.07	6.7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1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纪德法	境内自然人	17.86%	118,608,263	88,956,197		
刘丽萍	境内自然人	5.93%	39,408,496			
纪翌	境内自然人	5.40%	35,872,939	26,904,704		
朱强华	境内自然人	3.91%	25,978,953			
袁忠民	境内自然人	3.01%	20,000,387			
王春祥	境内自然人	2.13%	14,147,953	10,610,965		
蔡亮	境内自然人	1.28%	8,495,479	6,371,609		
袁晋恩	境内自然人	1.18%	7,827,639			
王悦	境内自然人	1.04%	6,910,200			
保宁资本有限公司—保宁新兴市场中小企业基金（美国）	境外法人	0.90%	6,001,44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第 1 大股东纪德法与第 2 大股东刘丽萍为配偶关系，第 3 大股东纪翌为纪德法与刘丽萍之女，上述三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第 5 大股东袁忠民与第 8 大股东袁晋恩为父女关系，上述两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此外，未知上述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悦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股 6,460,200 股，普通证券账户持股 450,000 股，合计持股 6,910,2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

1、2023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办理完毕。

3、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以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申报登记工作。公司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期限为自 2023 年 2 月 3 日起至 2024 年 1 月 9 日止；公司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2 月 9 日。

4、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121,000 份；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已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20,000 份，公司总股本由 662,985,291 股增加至 664,226,291 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且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0 份。

（二）报告期内，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项

1、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财务顾问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2、2023 年 4 月 29 日至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内部公示。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确定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同时以 2023 年 5 月 22 日为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379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03.18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5.20 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完成了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工作，确定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完成日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在确定授予日后的登记过程中，有 2 名激励对象离职，1 名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由公司总部调动至控制与驱动业务板块，由其获授的股票期权完全按照职务变更后的职务进行考核及后续行权。因此实际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1,503.18 万股变为 1,494.18 万份，授予人数由 379 人变为 377 人。

（三）现金购买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现金购买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购买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智能科技 18.75% 股权，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智能科技 100% 股权。2023 年 6 月，智能科技已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收到由上海市嘉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2023 年 6 月 1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现金购买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3）、《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50）。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纪翌

2023 年 8 月 28 日